

深圳市医学会文件

深医会教〔2021〕175号

关于举办深圳市医学会2021年检验专业委员会 学术年会暨第二届“鹏城之声”检验医学 案例大赛的通知（第一轮）

各有关医疗卫生单位：

为了加强学术交流，由深圳市医学会主办，市医学会检验专业委员会与北京大学深圳医院联合承办的“深圳市医学会2021年检验专业委员会学术年会暨第二届‘鹏城之声’检验医学案例大赛”定于2021年12月4日召开，会议将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进行。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时间

报到时间：2021年12月4日（星期六）8:00时-8:30时。

会议时间：2021年12月4日（星期六）8:30时-18:30时。

二、线下会议地点

深圳凯宾斯基酒店（南山区后海滨路海德三道）。

三、邀请对象

- （一）深圳市医学会检验专业委员会委员。
- （二）各级医疗卫生机构检验科负责人及业务骨干。

四、会议内容

详见会议日程。

五、收费标准

本次活动免予收费

六、线上参会方式

具体登录方式另行通知。

七、授予学分

对全程参加会议的人员授予市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（项目编号：21110039）Ⅱ类学分 1.5 分。广东省学员务必携带医疗教育一卡通登记学分。会议现场授分，会后不予补录。

八、其他事宜

（一）学术活动的举办要符合政府对新冠疫情防控工作的要求，近期学术活动原则上以线上直播会议形式为主，如确需举行线上线下结合的学术会议，需密切关注疫情防控形势发展变化，按要求动态调整学术活动举办时间及方式等。

（二）严格会议场所管理。每位参会人员应全程佩戴口罩，到场时请出示健康码，须为“绿码”予以放行。接受体温检测，体温

异常者（ $\geq 37.3^{\circ}\text{C}$ ）不允许进场。活动参加人员原则上控制在场所最大容纳人数的50%以内，保持合理社交距离，人员之间间隔不小于1米，尽量避免握手、拥抱等密切接触行为，不拥挤、不聚集、做好个人防护。会后，勿进行聚集性用餐，如确需用餐，建议实行错峰就餐，并在用餐区与人间隔1.5米以上的距离用餐，餐食方可摘脱口罩，就餐后离开座位必须戴口罩。会议期间请注意个人卫生，勤洗手。会议期间请注意场所消杀、加强通风及预备防疫物资。

（三）与会期间，一旦发现有发热、乏力、干咳、腹泻等症状人员，工作人员马上报告，并做好隔离防控措施，避免直接接触。随后，安排专车及时前往定点医院发热门诊进一步排查。



（联系人及电话：夏勇，13828738567；黎婉婷，18820210831；黎小渝，13430866332）

深圳市医学会综合部

2021年10月9日印发

校对：黎小渝

